



221604090092
有效期2028年2月21日



检 验 报 告

TEST REPORT

NO: NY202404326

样品名称 : 21%噻虫嗪悬浮剂

PRODUCT

委托单位 : 上蔡县农业农村局

CUSTOMER

检验类别 : 委托检验

TEST TYPE



河南省农业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HENAN AGRICULTURAL TECHNOLOGY QUALITY INSPECTION CENTER Co.,



沈店



注 意 事 项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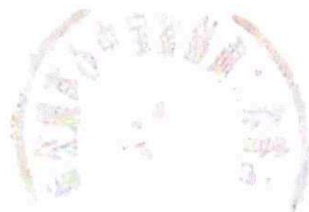
1. 报告无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3. 报告无制表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
4. 报告涂改无效。
5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本机构不对委托方提供的样品来源、样品包装、取样凭证等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。
7.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广告。
8. 本机构承检土壤、农药、种子、肥料、检测。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金桥路 14 号金荣·盛景濠庭 13B 栋 102 号

电 话：0371-55667399 55507258 13603822600

邮政编码：450000

传 真：0371-55667399
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No. NY202404326

共 2 页第 1 页

样品名称	21%噻虫嗪悬浮剂	型号规格	10 克/袋
样品编号	NY202404326	商 标	达立克
送检单位	上蔡县农业农村局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生产单位	安阳市锐普农化有限责任公司	样品状态	袋装、液体
受检单位	被抽查单位：河南康乾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	到样日期	2024-04-30
抽样地点	党店镇政府	送样者	丁俊杰
样品数量 g	10	生产时间	20240424
抽样基数	183 箱	批 号	/
判定依据	Q/ARP 016-2024	检验起止日期	2024-04-30 至 2024-05-15
检验项目	噻虫嗪质量分数		
所用主要仪器	高效液相色谱仪 YQ-19	实验室环境条件	符合标准要求
检 验 结 论	该样品所检项符合 Q/ARP 016-2024 标准要求。 检验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15 日		
备 注	1、样品封样完好（封样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6 日）； 2、封样单位：上蔡县农业农村局； 3、抽样编号：50； 4、检测项目系委托方要求。		

批准：



审核：



制表：
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检 验 结 果 单

No. NY202404326

共 2 页第 2 页

序号	检 验 项 目	标准（注）值	检验标准	允许误差	检测值	单项判定
1	噻虫嗪质量分数,%	21.0±1.2	HG/T 5443-2018/4. 4	/	20.3	符合
备注	此栏空白					
以下空白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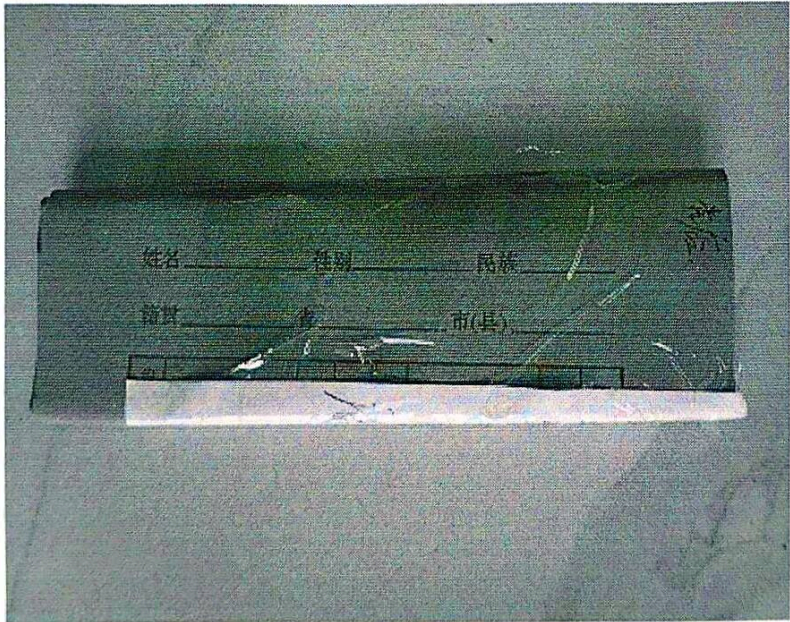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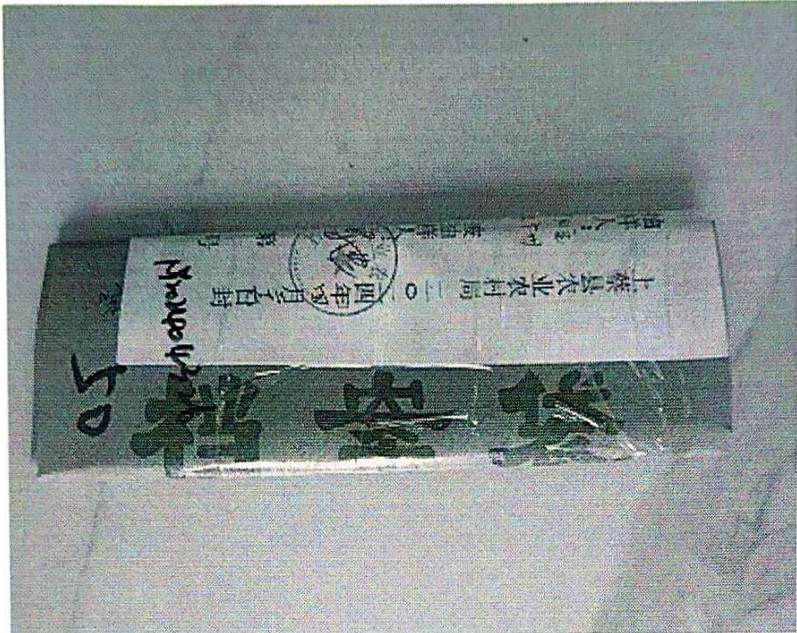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送验样品包装照片

NO. NY202404326

附页共 2 页第 1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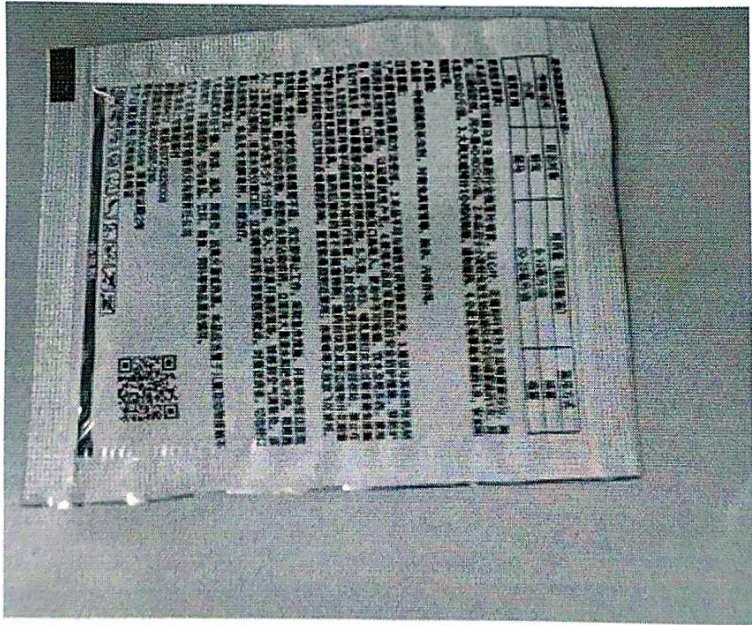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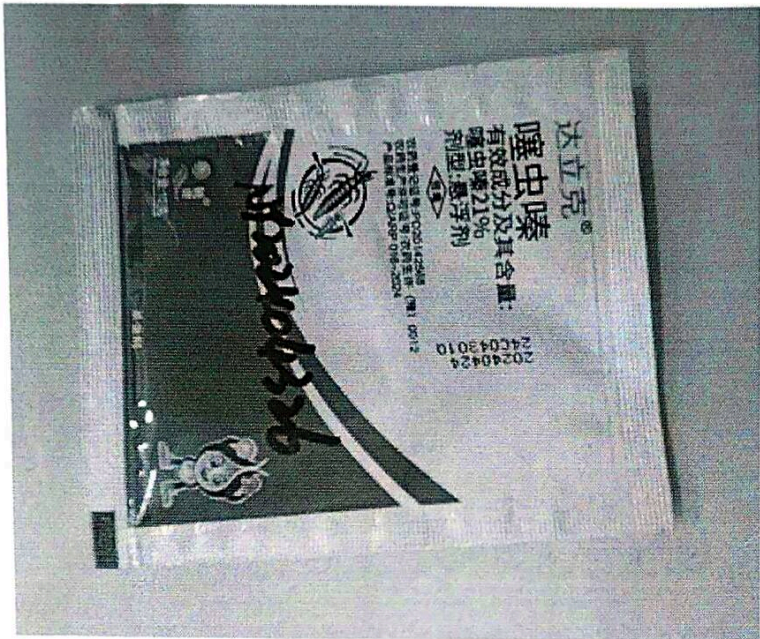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送验样品包装照片

NO. NY202404326

附页共 2 页第 2 页



以下空白

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样单

抽样编号:

70

被抽查单位	单位名称	河南康乾农业科技有限公		
	联系电话		邮政编码	
标称生产企业	企业名称	安阳锐普农化有限公司	通讯地址	滑县上官镇谢寨村
	联系电话	0372-8326006	邮政编码	456472
产品名称		噻虫嗪	总有效成分含量及剂型	噻虫嗪21% 悬浮剂
有效成分及含量		噻虫嗪21%		
农药登记证号		PD20142568	产品标准号	Q/AR P016-2024
商 标		锐普	生产许可证号	农药生许(豫)0012
生产日期/批号		20240424 24604300	包装规格	1X10gX50袋X8盒X1箱
抽样基数		183箱	抽样数量	2袋
抽样方式			抽样地点	党店镇政府
进货/生产数量			进货/生产日期	
抽样单位: (盖章)		被抽查单位: (盖章)		
抽样人员: (签字)		经办人: (签字)		
签字盖章日期: 2024年4月26日		签字盖章日期: 2024年4月26日		
注: 自封样之日起6个月内, 被抽查单位不得擅自开启所封存的样品。				

第一联 送检测机构

第二联 留存

抽样编号:	
抽样单位: (盖章)	被抽查单位: (盖章)
抽样人:	经办人:
日 期: 年 月 日	日 期: 年 月 日
备 注	



221604090092
有效期2028年2月21日

正本

检 验 报 告

TEST REPORT

NO: NY202404327

样品名称 : 45%戊唑·咪鲜胺水乳剂

PRODUCT _____

委托单位 : 上蔡县农业农村局

CUSTOMER _____

检验类别 : 委托检验

TEST TYPE _____



河南省农业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HENAN AGRICULTURAL TECHNOLOGY QUALITY INSPECTION CENTER Co.,



12



注 意 事 项



1. 报告无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2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3. 报告无制表、审核、批准人签章无效。
4. 报告涂改无效。
5.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本机构不对委托方提供的样品来源、样品包装、取样凭证等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，仅对来样检测数据负责。
7. 未经本单位同意，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广告。
8. 本机构承检土壤、农药、种子、肥料、检测。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惠济区金桥路 14 号金荣·盛景濠庭 13B 栋 102 号

电 话：0371-55667399 55507258 13603822600

邮政编码：450000

传 真：0371-55667399
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检 验 报 告

No. NY202404327

共 2 页第 1 页

样品名称	45%戊唑·咪鲜胺水乳剂	型号规格	20 克/袋
样品编号	NY202404327	商 标	黄龙喜丰
送检单位	上蔡县农业农村局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生产单位	江苏盐城利民农化有限公司	样品状态	袋装、液体
受检单位	被抽查单位：河南康乾农业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	到样日期	2024-04-30
抽样地点	党店镇政府	送样者	丁俊杰
样品数量 g	20	生产时间	2024041004
抽样基数	275 箱	批 号	/
判定依据	Q/320923YLH110-2020	检验起止日期	2024-04-30 至 2024-05-15
检验项目	咪鲜胺质量分数、戊唑醇质量分数		
所用主要仪器	高效液相色谱仪 YQ-19	实验室环境条件	符合标准要求
检 验 结 论	该样品所检项符合 Q/320923YLH110-2020 标准要求。 检验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15 日		
备 注	1、样品封样完好（封样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6 日）； 2、封样单位：上蔡县农业农村局； 3、抽样编号：51； 4、检测项目系委托方要求。		

批准：

审核：

制表：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检验结果单

No. NY202404327

共 2 页第 2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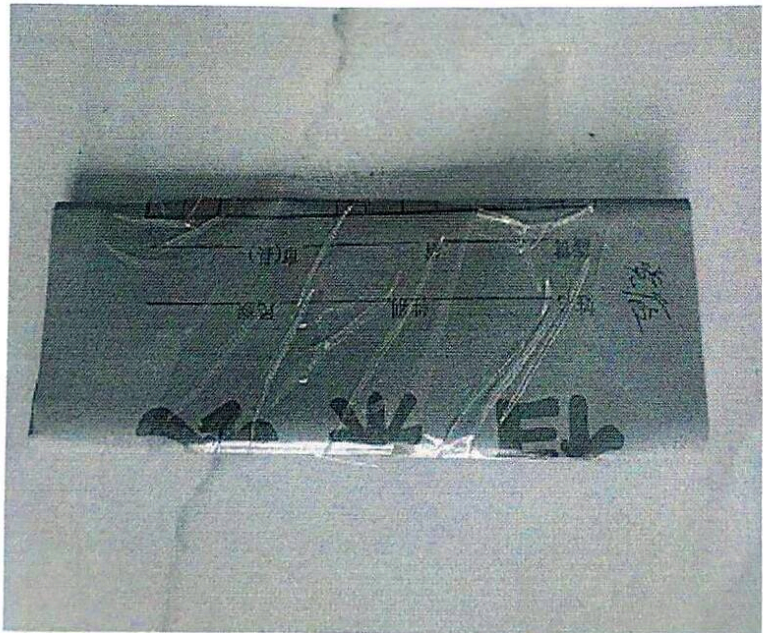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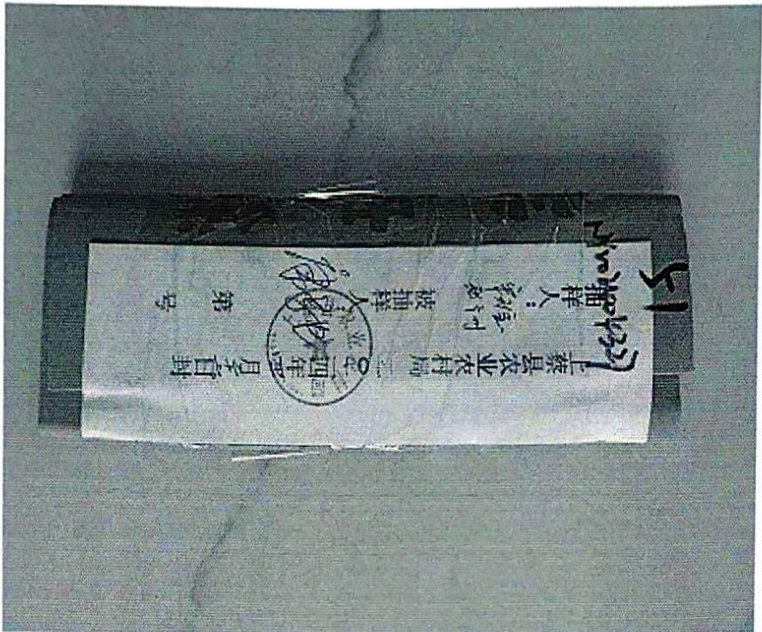
[illegible]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送验样品包装照片

NO. NY202404327

附页共 2 页第 1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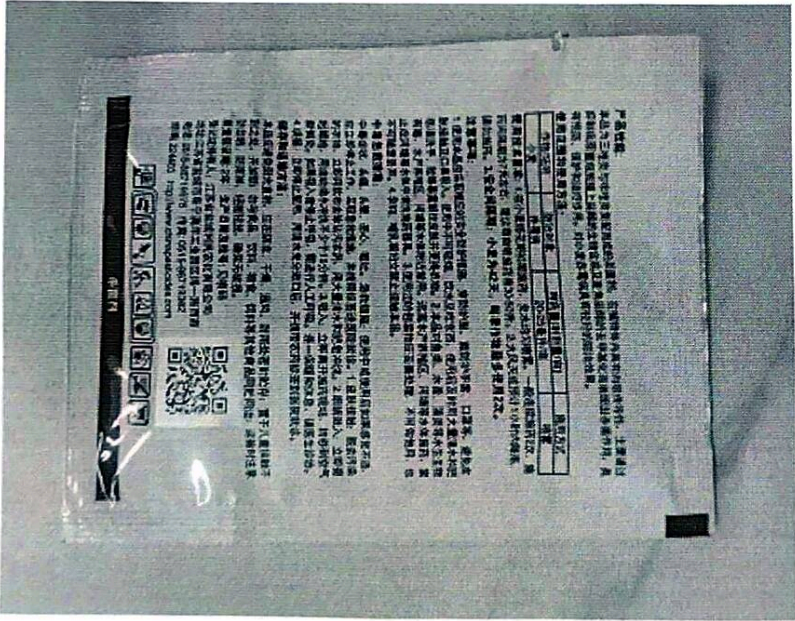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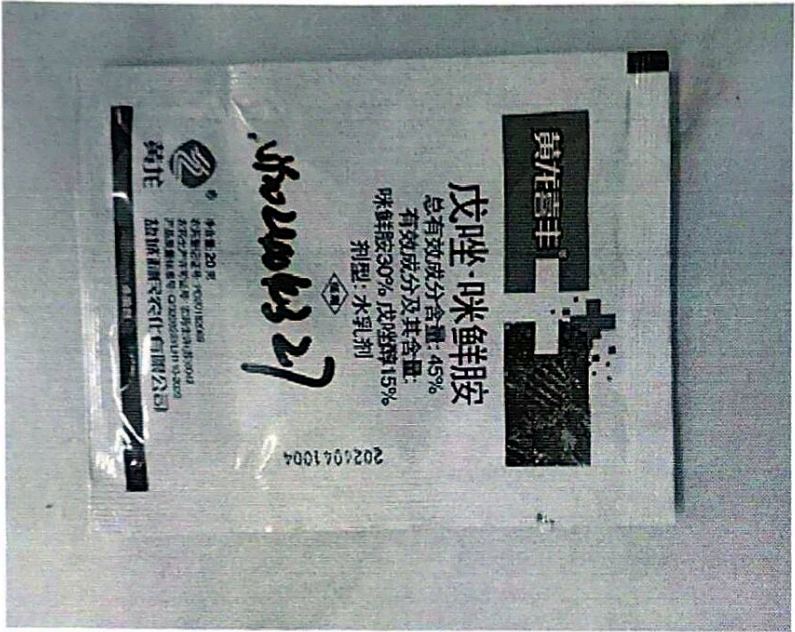


河南省农技质检鉴定中心有限公司

送验样品包装照片

NO. NY202404327

附页共 2 页第 2 页



以下空白

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抽样单

抽样编号:

51

被抽查单位	单位名称	湖南康乾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		
	联系电话		邮政编码	
标称生产企业	企业名称	盐城利民农化有限公司	通讯地址	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锦丰镇洋丰工业园区纬一路路南首
	联系电话	0515-88719678	邮政编码	224403
产品名称		戊唑·咪鲜胺	总有效成分含量及剂型	45% 水乳剂
有效成分及含量		咪鲜胺30% 戊唑醇15%		
农药登记证号		PD20182069	产品标准号	Q/320923YLBH110-2020
商 标		黄旭	生产许可证号	农药生许(苏)0042
生产日期/批号		202404/004	包装规格	1X20克X50袋X6包X1箱
抽样基数		275箱	抽样数量	2袋
抽样方式			抽样地点	党佐镇政府
进货/生产数量			进货/生产日期	
抽样单位: (盖章)		被抽查单位: (盖章)		
抽样人员: (签字) 宋列宝		经办人: (签字) 唐学也		
签字盖章日期: 2024年4月26日		签字盖章日期: 2024年4月26日		
注: 自封样之日起6个月内, 被抽查单位不得擅自开启所封存的样品。				

第一联 送检测机构
第二联 留存

抽样编号:

抽样单位: (盖章)

被抽查单位: (盖章)

抽样人:

经办人:

日 期: 年 月 日

日 期: 年 月 日

备 注